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 2014-032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3月1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2014年3月1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4年3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此后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2014年4月4日、2014年4月11日、2014年4月18日分别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自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沟通和论证，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
律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聘请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目标公
司进行了全面的审计和资产评估，截至目前，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仍在有序推进，但尚未全部完成。

为确保本次事项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
向深交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4月23日起继续停牌，
并最晚于2014年5月23日复牌并披露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有关事项。

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按照深交所有关规定至少每周发布一次进展公
告。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21 日